《兴安县茄子塘采石场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主要参数表

1	评估项目名称	兴安县茄子塘采石场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2	勘查程度	-
3	矿种	建筑石料用灰岩
4	评估目的	为兴安县国土资源局拟出让兴安县茄子塘采石场采矿权提供出让收益参考意见
5	出让机关	兴安县国土资源局
6	评估委托人	兴安县国土资源局
7	评估方法	收入权益法
8	评估矿区面积	0.117km^2
9	评估基准日保有资源储量	资源储量（333）555.67 万吨
11	评估利用储量	555.67 万吨
12	可采储量	482.99 万吨
13	生产规模	50.00 万吨/年
14	矿山理论服务年限	9.66 年
15	评估计算服务年限	9.66 年
16	评估计算年限	9.66 年
17	产品方案	建筑石料用灰岩碎石、石粉
18	采矿技术指标	采矿回采率为 95%，矿石贫化率为 0
19	评估拟动用可采储量	482.99 万吨
20	固定资产投资	-
21	原矿销售价格（不含税）	碎石 28.45 元/吨、石粉 25.86 元/吨
22	正常生产年份销售收入	1267.30 万元
23	年总成本费用	-
24	年经营成本费用	-
25	折现率	8%
26	采矿权权益系数	4.40%
27	评估价值	366.24 万元
28	单位可采储量价值	0.76 元/吨
29	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9 月 30 日
30	评估机构	新疆光程矿业开发咨询有限公司
31	法定代表人	孙宏程
32	项目负责人	王桂合
33	签字评估师	王桂合、靳德明